

安溪县蓝田乡人民政府文件

蓝政〔2023〕32号

关于印发《夏季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乡直有关单位：

现将《夏季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迅速抓好贯彻落实。

安溪县蓝田乡人民政府

2023年7月6日



夏季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为有效“切割”我乡夏季（暑期）道路交通事故密集板块，实现“一般交通事故亡人数同比下降，涉酒交通事故亡人数同比下降，严防发生死亡2人事故，不发生涉酒敏感事故，不发生较大及以上交通事故”目标，根据县道安办《夏季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安道安办〔2023〕23号）要求及市、县第二季度道安工作视频调度会暨夏季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部署会会议精神，决定自即日起至9月30日，在全乡开展夏季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特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论述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实施“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为牵引，统筹发展和安全，固化道安“四抓四化”、“包联督导”、重点工作“六个一”调度等机制，探索构建“互联网+”智慧道安生态体系，推动形成横向互联、纵向贯通、上下一体的全方位综合施策、全要素精准发力、全过程监管督促的立体化防控体系，切实担负起“为人民管交通，为人民保安全”的神圣使命，坚决守稳守牢安全底线，为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创造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二、工作重点

（一）重点车辆：“两客一危一货一面”、渣土车、两轮车（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三轮车、轮式机械车、租赁车。

（二）重点违法：酒醉驾、“三超一疲劳”、违法载人、面

包车超员，“飙车炸街”，危化车违反禁限行规定通行，货车公路违法停车、未按规定粘贴车身反光标识，公路客车、旅游客车、6 座以上小客车（重点是面包车、商务车）未系安全带，摩托车超员、未戴安全头盔，电动自行车违规载 2 人以上、未戴安全头盔，学生无证驾驶摩托车、租赁车及驾驶电动车翘头炫技。

（三）重点区域：交通流量大的农村地区、村镇主要出入口、马路市场及旅游景区、餐饮娱乐场所、普渡等民俗活动周边道路。

（四）重点人群：客货运驾驶人、学生、老人、环卫工、务农务工人员。

三、工作措施

（一）强化分析研判，找准工作切入点

进入夏季，学生、家庭、休假职工等群体旅游出行迎来高峰，农村务农务工人员集中出行增多，违法超员、违法载人、人货混装、非法营运等违法多发；群众饮酒活动、民俗活动密集，酒醉驾风险上升；企业进入生产经营高峰期，客货混行交织，货车超限超载、疲劳驾驶、超速行驶、闯红灯、强超强会等肇事风险增加；夜间公路、城市道路飙车炸街活动增多，学生无证驾驶摩托车、租赁车、驾驶电动车翘头炫技及电动自行车载 2 人以上、未戴安全头盔等违法突出；高温、降雨等恶劣天气多发，车辆爆胎、机械故障和自燃增多，驾驶人容易疲劳驾驶、产生焦躁情绪，强降雨天气易导致发生车辆侧滑、侧翻、追尾事故。上述安全风险并存，给道路交通安全带来诸多不利，事故预防压力叠加。各村，各有关单位要针对夏季道路交通流量上升、交通事故数量增多、恶劣天气多发等特点，深入分析本辖区本行业道路交通存在的安全风险隐患，及时开展预测预警，研究针对性的工作措施，提升

事故防控力度。要提高对路段节点多发事故警情的敏感性，重视本地交通事故警情标签化建设，常态化开展事故复盘检视，以事故数据、案件情况作切入点，坚持从隐患治理、路面管控、宣传提示、交通安全设施设置、路口渠化、交通组织等方面找问题、找风险、找不足、找缺失，提升事故防控本质化水平。

（二）强化源头治理，消除风险突出点

1. 客货运输源头治理。道安办要联合派出所对客货运输企业开展安全检查，重点检查安全管理制度落实、运输车辆车况、驾驶人从业资格、客车“安全带”使用状况、动态监管制度落实等，针对检查出的风险隐患，要跟踪督促企业落实整改。对涉嫌无动态监管制度、无道路车辆动态监控平台或社会化监控平台、无专职监控人员、无动态监控的“四无企业”，要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落实联合惩处。派出所要完善“安全风险研判、画像推送签收、整改情况反馈”闭环管理工作机制，每月梳理辖区中高风险客运企业，按照“一企一策”原则，约谈高风险客运企业、巡检中风险客运企业，压实企业主体责任；要健全“两客一危”使用性质比对核查机制，对所有登记使用性质为“营运”的大中型客车、危化测进行集中清理，对登记性质不一致的，一律录入“黑名单库”，纳入重点监管。

2. 货车右转隐患治理。对货车通行量大、交通复杂路口，要继续推行右转危险提示区域和硬化隔离，在有右转弯专用车道的情况下，研究增设右转弯信号灯，采取右转灯控模式。根据路口安全防控实际需求，设置大型车辆“右转必停”标志标线，配套安装右转弯预警、机非隔离护栏、凸透镜等设施。根据路段交通现状，推行“货车居中行驶”交通模式。在货车通行量大、事故

多发路段设置“远离货车”警示标志牌。

3. 道路安全隐患治理。公路站、道安办、派出所要持续深化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治理，强化道路建设和道路管养，确保通行安全。要梳理近年来本地城乡道路涉及行人过街伤亡事故，完善发生过伤亡交通事故人行横道的标志标线，落实“三必上”、“五必上”设施，保障行人过街安全；要坚持滚动排查临水临崖、山区道路、景区景点、急弯陡坡、长大下坡、恶劣天气高影响路段、在建施工路段等重点道路安全隐患，推动第一时间落实整治。要推进马路市场治理，加大违规占用公路、夜间大排档等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力度，严防发生群死群伤事故。各村要组织对杂草、树枝低矮遮挡交通安全设施及时进行修剪，提升路面通行视线和安全视距。

4. 校园交通隐患治理。秋季开学前，中小学、派出所、道安办要组织排查校园内外交通安全隐患，优化完善学校门口及周边道路交通组织和交通设施，积极推动在学校门前道路人车交织区域增设隔离防撞设施，指导有条件的学校在校园内合理划分人员和机动车活动区域，实行人车分离管理，不具备人车分离条件的要引导车辆停放在校外。

（三）强化以打促防，严管肇事易发点

1. 严打整治酒醉驾。派出所要继续以开展“一体化立体化管控和天天查时时盯勤务”打击酒醉驾工作机制为牵引，突出涉酒娱乐场所、夜市、农村地区等重点区域和凌晨重点时段，通过错时勤务、机动巡查严查酒醉驾，带动查处其他重点违法。各村要摸排梳理下半年本地“普渡”“佛生日”等民俗活动的举办时间、地点等信息，采取整治与宣传相结合的方式，针对性灵活部署勤务，

强化违法整治。

2. 严查易肇事违法。派出所要突出县道、农村公路，紧盯“两客”、货车、危化车、面包车、二轮车、三轮车等重点车辆，依托动态巡查与定点执勤模式，提高巡逻频次和密度，严查酒驾类、超员类、超载类、涉牌涉证类、未戴安全头盔、未系安全带、违法载人、疲劳驾驶、超速类及路边违规停车（特别是夜间）、电动自行车重点违法。要强化货车、工程车、危化车“三多”（通行多、违法多、事故多）路段、时段管理，从严查处货车超载、超速、野蛮驾驶、疲劳驾驶、改装改型及危化车违反禁限行规定通行、疲劳驾驶等严重违法；对超载违法特别是“百吨王”，要严格落实“一超四罚”、“一超联惩”。

3. 严管农村交通秩序。各村，各有关单位要关注夏收、绿化养护、项目建设等务农务工群体出行活动，延续应用“曙光”研判机制，加强对通往农村田地、果园茶园、园林绿化、厂区工地等道路的视频巡查、流动巡逻和线索研判，精准落地查控，严查面包车超员及货车、农用车、三轮车、拖拉机违法载人。要借鉴此前“夜鹰”行动的做法，在凌晨4-6时、日落黄昏18-20时等视线不足、视觉疲劳时段，落实“亮灯补光”，警示驾驶人谨慎驾驶，降低交通事故发生概率。

（四）强化宣传警示，提升社会关注点

1. 重点行业宣传。专项整治期间，各村要对辖区所有客货运企业进行上门宣传，通过播放典型事故案例视频、以案说法等方式，强化重点车辆驾驶人、运输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责任人三类人员的警示教育，对大货车宣讲“右转必停”的意义、停车要求，教育引导驾驶人及相关从业人员，提升安全生产意识和应急

处置能力。要组织一次“关爱环卫”活动，上门开展针对环卫工人的慰问及安全教育，督促从事环卫运输的单位、企业落实道路清扫作业人员安全防护措施，组织对环卫工人用车（三轮车）车身加贴反光标识。

2. 重点群体宣传。各村，道安办要结合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巡回宣讲活动，发动“两站两员”、“老人协会”进村入户，依托流动宣传车、农村大喇叭、“电影下乡”、交安微信群等平台，宣传行人安全行走、夜间凌晨出行、“一盔一带”使用等注意事项和安全常识，警示“双违”危害。中小学要利用校讯通、家长钉钉群、微信群等渠道，在放假前、暑期、9月开学季发布相关交通安全提示内容、典型案例，引导警示学生（未成年人）抵制“无证驾驶”“酒后驾驶”“骑乘摩托车（含电动自行车）超员载人”“未戴安全头盔”“飙车炫技”“乘坐超员车”。

3. 重点违法曝光。派出所、文体站要联合组织深入辖区涉酒场所开展一轮“拒绝酒驾”宣传提示，督促涉酒场所落实酒醉驾劝导义务。各村要充分利用“报、网、屏、端”等平台，广泛宣传酒醉驾、疲劳驾驶、超载、超速、“双违”等严重违法行为危害后果，普及车辆爆胎、刹车失灵、自燃等突发情况应急处置措施和高温炎热、强降雨等恶劣天气安全驾驶等知识常识。

4. 风险应急预警。公路站，道安办，派出所，党政办要强化协调联动，建立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发布预警，利用微信、短信等平台，提醒车主落实“降速、控距、亮尾”要求，并加强恶劣天气高影响路段和地质灾害高影响路段的巡逻管控和安全警示，严防冒险涉水和路滑翻坠、多车相撞事故。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开展夏季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是针对当前道路交通安全形势采取的重要举措，各村，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把这次整治行动作为预防道路交通事故的重要手段，落实重点工作“六个一”调度机制。各村要加强道安综合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和推进落实，采取组织会议、调度、会商等方式，研究解决推进重难点问题，跟踪辖区道安工作开展情况。道安办要认真梳理重点内容、通报问题和责任分解“三张清单”，每月组织工作调度、检查指导，推进落实工作，并将情况通报县道安办。

（二）加强责任落实。各村，各有关单位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分管、谁负责，谁出事、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压实管理责任、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把工作任务层层量化分解，真正做到人人有责任，事事有人管，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道安办要深化事故“复盘检视”工作机制，强化督导检查、事故深度调查，渐进式强化督办问效，实现“发生一起事故，歼灭一类（批）隐患，完善一类（批）制度”。要坚持问题导向，实行“清单化”管理，挂账整改；对重点隐患、重大风险、重点区域实行分级分类挂牌督办，进行“分类化”指导；针对督导发现问题，帮助剖析问题根源和症结，“闭环化”推进问题整改提升。

（三）加强检查指导。道安办，派出所每月要组织不少于2次的督导检查，对交通安全工作存在的问题逐一梳理分类，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专项整治期间，对行动迟缓、工作不力的予以通报批评，限期整改并跟踪落实；对因监管不力、交通

安全隐患整治不到位、失职渎职导致发生较大以上交通事故的，严肃追究责任。

（四）加强信息报送。专项整治期间，道安办要安排1名专职联络员，做好工作调度和信息报送工作，每月23日前向县道安办报送行动小结（包括主要做法、工作成效、存在问题和工作建议），10月1日前向县道安办报送工作总结，典型案例。